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文件

国粮发〔2021〕121号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关于印发《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工作方案》 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华润(集团)有限公司、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林业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单位: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确保粮食安全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畅通产销大循环,共享粮食大市场,助力粮食产

业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定于2021年9月上旬在吉林省长春市举办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

现将《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抓紧启动、落实相关工作。



（此件公开发布）

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工作方案

为落实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定于 2021 年 9 月上旬在吉林省长春市召开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以下简称“粮交大会”）。为确保系列活动办出水平、办出特色、办出实效，特制定本方案。

一、大会主题

畅通产销大循环 共享粮食大市场

二、时间地点

时间：9 月 3 日至 5 日全天 组展布展、报到

9 月 6 日至 8 日上午 展览及相关活动

8 日下午 撤展

地点：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三、组织机构

（一）指导单位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吉林省人民政府

（二）承办单位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粮食行业分会，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交易协调中心，吉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长春市人民政府

（三）协办单位

粮油市场报社，中国信息协会粮农信息分会

(四) 大会组委会

名誉主任：

张务锋 国家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书记、局长

张志军 吉林省委常委，长春市委书记、市长

韩福春 吉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主任：

贾 骞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主任：

秦玉云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交易协调中心主任

冯喜亮 吉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书记、局长

徐 晗 长春市委副书记

李炜姝 长春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秘书长：

秦玉云（兼）

副秘书长：

罗文娟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交易协调中心副主任

孙浩明 吉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郑广慧 长春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成 员：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相关司局、直属联系单位负责同志，

吉林省政府、长春市政府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负责同志。

联络员：

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有关处室负责同志。

四、大会内容

粮交大会由开幕式、优质粮油产品暨相关技术设备展览会、产品和项目推介及签约、粮食专场交易、同期活动等五部分组成。

（一）大会开幕式

时间：9月6日上午9:00

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或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主持：贾骞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议程：吉林省政府领导致辞；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领导讲话；有关省份分管粮食相关工作的副省级领导共同发出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倡议；吉林省政府、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领导共同启动开幕式；领导巡馆。

参加人员：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吉林省政府、长春市政府及有关省（区、市）领导；各省（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主要负责同志；粮交大会组委会成员、联络员、信息员；特邀嘉宾；参展、参会代表等。

规模：1000人

负责单位：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交易协调中心（以下简称“交易协调中心”）牵头负责。

（二）优质粮油产品暨相关技术设备展览会

时间：9月6-8日

地点：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区域划分：10个展区

1. 序厅

面积：3000平方米

形式：图片、文字、音像、实物、模型等

内容：展示粮食工作成就，讲好粮食故事。

负责单位：交易协调中心牵头负责。

2. 脱贫地区消费帮扶展区（全国脱贫地区优质特色粮油产品展销会）

面积：7000平方米

形式：图片、文字、模型、实物等

内容：以省份为单位展示脱贫攻坚成果，现场销售脱贫地区优质、特色粮油及相关产品。邀请粮食经销商、大中型商超、大专院校、餐饮连锁企业等用粮单位参观、洽谈、采购，实行网上销售和线下销售相结合。

负责单位：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规划建设司牵头组织，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以及交易协调中心配合。

3. 军粮特色产品展区

面积：300-500平方米

形式：实物、图片、文字、音像及场景模拟等

内容：展示国内具有特色的军粮产品（含单兵作战食品、自热食品、方便食品等粮油成品半成品）。

负责单位：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军粮供应服务中心牵头组织，交易协调中心配合。

4. 优质粮油产品展区

面积：30000 平米

形式：图片、文字、音像、模型、实物等

内容：展示国内优质绿色营养健康粮油产品（含中国好粮油产品、名牌产品、粮油精深加工产品等）。

负责单位：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牵头组织，交易协调中心配合。

5. 粮油机械设备展区

面积：15000 平米

形式：图片、文字、音像、模型、实物等

内容：展示粮食加工设备、仓储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设备、环保设备、过程控制和机电一体化装备等。

负责单位：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牵头组织，交易协调中心配合。

6. 粮食科技成果展区

面积：2000 平米

形式：图片、文字、音像、实物等

内容：结合科技活动周，遴选部分科技创新能力强、创新转

化成果显著、产学研主动服务行业的科技企业和科研机构，集中展示科技项目进展、创新成果、服务产业发展典型案例等。

负责单位：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安全仓储与科技司牵头组织，涉粮科研机构以及交易协调中心配合。

7. 全产业链数字化展区

面积：3000 平米

形式：图片、文字、音像、小型实物设备等

内容：以“数字化赋能保障粮食安全 加快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集中展示“十三五”期间粮食行业信息化建设成果，探索“十四五”时期信息化保障粮食安全、助力“五优联动”“三链协同”、加快粮食产业链数字化转型等方面的创新应用。

负责单位：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规划建设司牵头组织，中国信息协会粮农信息分会承办。

8. 金融服务展区

面积：1000 平米

形式：图片、文字、音像等

内容：展示粮食交易融资产品与服务。

负责单位：交易协调中心牵头组织，光大银行、浙商银行、江苏银行等金融企业参与。

9. 推介区和洽谈区

分别用于为各省份粮油产品专场推介和企业间自由洽谈提供场地。

（三）产品和项目推介

1. 优质粮油产品专场推介

时间：9月6-8日

地点：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内容：对各省份优质粮油产品及相关产品进行推介。

负责单位：交易协调中心牵头负责，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组织并申请。

2. 网上直播推介

时间：9月6-8日

地点：长春国际会展中心直播区

内容：涵盖宣传、推介、销售等方面，通过设立若干企业直播间和媒体直播间，由各省份参展企业独立开展“直播带货”，由专业媒体对大会开幕式、重要展区、有关活动情况等进行直播。

负责单位：交易协调中心牵头负责，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组织并申请。

3. 项目投资推介签约会

（1）吉林省粮食产业招商引资项目专场推介签约会

时间：9月6日下午

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

内容：吉林省政府主要领导、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主要负责同志讲话，吉林省推介，粮食产销对接，吉林省重大粮食合作项目签约。

参会人员：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领导及有关司局负责同志；吉林省人民政府、长春市人民政府领导，省直有关厅局负责同志；各省份参会企业代表，吉林省参会企业代表，签约企业负责人等。

负责单位：吉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吉林省商务厅、吉林省农业农村厅、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全国项目投资和招商引资专场推介签约会

时间：9月8日上午

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或长春国际会展中心

内容：深化产销协作搭建对接，对相关地方政府、粮食产业园区推介的招商引资项目进行筛选，在国家粮食交易平台发布。会上邀请若干项目单位介绍招商引资项目情况及优惠政策，吸引投资、合作。对粮交大会期间集中成交的具有代表性的交易成果和项目推介成果集中签约。

参会人员：有关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负责人同志，地方政府、粮食产业园区、大型粮油加工及投资企业的相关负责人员。

负责单位：交易协调中心牵头组织，有关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配合。

（四）粮食专场交易

时间：9月6-8日（现场集中交易）

内容：利用线上线下渠道，由各省级粮食交易中心通过国家粮食交易平台在6至9月间组织区域内、省内的会员企业参与粮食专场交易，在大会期间集中成交、集中签约。

负责单位：交易协调中心牵头组织，有关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配合。

（五）同期活动

1. 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高层专家报告会

时间：9月5日下午

地点：南湖宾馆

内容：吉林省人民政府、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等单位权威专家和领导作主旨发言。

规模：200人

负责单位：吉林省政府办公厅和粮食专家咨询委员会具体负责。

2. 粮食政策和市场形势分析会

时间：9月6日下午

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

规模：600人

内容：新冠肺炎疫情加剧了全球粮食安全危机，在这样的大背景下，立足中国国情、粮情，分析新时期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如何走好中国特色粮食安全之路，并围绕国内主要粮食品种（稻谷、小麦、玉米、大豆）的供求形势进行深入分析研讨。

负责单位：交易协调中心牵头负责。

3. 重点联系企业闭门会议

时间：暂定9月7日上午

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

规模：200 人

内容：邀请政府部门领导、重点企业高管、专家等。

负责单位：交易协调中心牵头负责。

4. 农发行客户产销对接会议

时间：暂定 9 月 7 日下午

地点：长春国际会议中心

规模：200 人

内容：邀请重点企业高管，产销企业对接等。

负责单位：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总行粮棉油部牵头组织，吉林省分行、交易协调中心配合。

五、工作安排

6 月份，召开粮交大会组委会会议；各省份完成展览面积的申报；

7 月份，根据各省份申报的参展参会情况，确定并反馈展位面积和位置等信息；各省份完成项目投资推介申请填报；

8 月份，各省份报送展区特装效果图，组织完成参展企业和参会人员相关信息的填报，报送本省份展区和展示产品方面的图文介绍，报送现场推介和直播参与单位信息，报送本省份领导、嘉宾名单及行程，并按要求报送以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为代表的入住“大本营”人员名单及信息，包括参加同期活动人员名单，完成签约申请填报；各省份搭建商与主场运营商衔

接完成报馆工作；

9月6、7日大会期间，各省份联络员督促本省份参展企业及采购商，通过手机端填报现场成交情况。

六、有关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粮交大会是推动全国性粮食产销衔接的重要平台。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自觉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认真落实国家局党组的工作安排，进一步增强组织办好粮交大会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履行好职责，服务好参展企业、参会企业，做好沟通衔接，细化任务落实。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成立筹备机构，加强统筹协调，创新方式方法，突出区域特色、质量导向和品牌塑造，落实具体工作人员和经费，为粮交大会成功举办提供保障。

（三）明确任务分工。请吉林省有关单位积极配合做好粮交大会的相关服务工作。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和有关单位要加强谋划，全力做好会务组织、新闻宣传、人员管理、安全保障等工作，确保粮交大会取得实效。

（四）强化责任落实。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积极动员本省份粮食生产、加工、流通、科技、质检等知名企业参展参会，并对参展企业、参展人员、参展产品、展示内容等严格把关。参展主体及其产品须实行质量追溯管理，严禁展示销售国家明令禁止、仿冒他人商标、危害人体健康等不安全产品和“三无”产

品，严禁虚假宣传产品功能功效。

(五)严格疫情防控。请吉林省有关方面做好疫情风险评估，制定大会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切实担负疫情防控现场管理责任，做好展馆防疫消杀、通风保洁、出入和人流管控、现场应急医疗防疫物资储备、应急处置场所的安排配置等工作。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及有关单位要压紧压实疫情防控责任，提前收集汇总参会人员信息，预先开展健康排查，配合建立信息可追溯机制，组织做好防疫知识培训和宣传。

(六)有序实施推进。各省级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要成立筹备工作组，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全方位落实安全责任，对本展区范围内的消防安全、施工安全、展会秩序、食品安全以及人员安全承担直接责任。明确一位负责同志作为组委会成员，负责牵头本省份筹备工作；指定一位处室负责人作为联络员，负责具体筹备工作；指定一名信息员，负责报送本省份参展参会等相关信息，以及帮助参展企业、参会人员正确录入信息。请于2021年6月18日前将组委会成员、联络员、信息员名单（报名表见附件）报送组委会办公室。

为减轻参展企业负担，组委会不收取展位费用，展览展示的设计、制作、布展、撤展等由各省份和参展企业自行承担。

附件：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组委会成员和联络员、信息员报名

附件

第四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组委会成员和联络员、信息员报名表

单位：_____（盖章）

	姓名	性别	民族	单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组委 会 成 员							
联 络 员							
信 息 员							

注：请于6月18日前填写此表并盖章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至组委会办公室，电话：010-63906782，

传真：010-63906797，电子邮箱：cgtccgtc@126.com。

抄送：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长春市人民政府，中国信息协会粮农信息分会，粮油市场报。

本局领导，有关司局、直属单位、联系单位，存档。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

2021年6月16日印发

